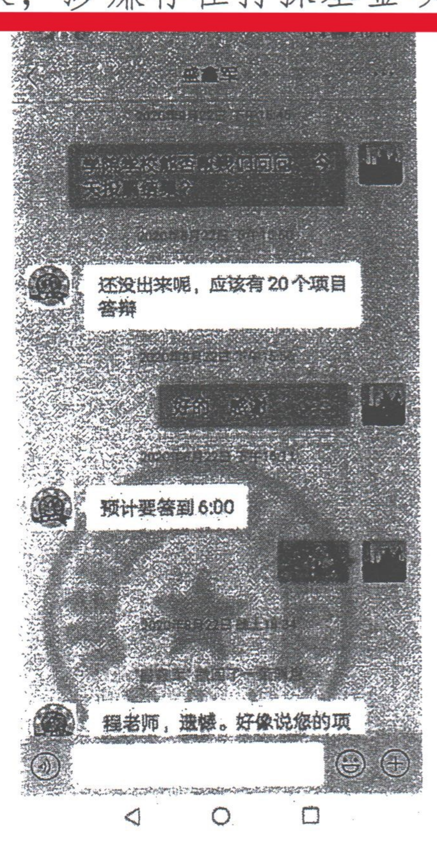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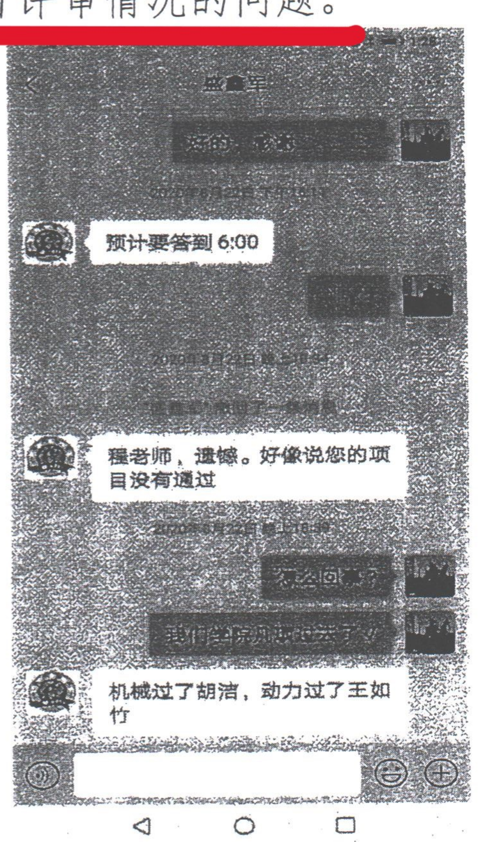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关于请你单位补充调查盛鑫军涉嫌科研不端的函

上海交通大学：

我们收到举报，反映你单位盛鑫军在2020年8月22日重点基金项目会评答辩后，于当日披露了2项基金项目（批准号52036004、52035007）的答辩结果，涉嫌存在打探基金项目评审情况的学术不端问题。2023年6月15日你单位第一次回函认定，盛鑫军曾参与了重点基金项目线上会评答辩准备和服务工作，自我预判了上述2项涉事基金项目的结果，没有证据表明其存在打探基金项目评审的情况。经我们复核相关证据（见下图），盛鑫军明确知晓上述2项涉事基金项目的结果，涉嫌存在打探基金项目评审情况的问题。





⑩-2

请你单位严格按照《科研失信行为调查处理规则》的要求，切实履行调查处理第一责任主体职责，认真开展调查，不得包庇，并请于2023年7月10日前将调查结果反馈我们，包括如下材料（材料Word格式电子版及盖章扫描版请在系统中上传，纸质版本盖章后请邮寄至联系人），**并确保你单位提供的电子版及纸质版材料一致：**

1、你单位调查情况及处理结果；

2、有关证明材料；

3、谈话人和当事人签字的面谈记录（调查人员不得少于两人，并请全部在场人员签字）；

4、当事人陈述（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负责人本人逐页签字）。

请你单位在提供的上述所有材料（请勿涉密）上加盖单位公章，并对调查结果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科研诚信履责情况将作为自然科学基金委考核依托单位的重要内容之一，并将计入信誉档案。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双清路83号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办公室（邮编100085）

联　系　人：赵老师　王老师

联系电话：010-62329615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监督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7月3日